

## 凯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蒋红珍）作为凯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 2023 年度工作中，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有关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本人蒋红珍，1979 年 5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法学博士学位，现为上海交通大学凯原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上海交通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副主编、合规研究中心执行主任。本人获评美国国务院 SUSI 学者、上海市曙光学者。兼任全国法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指委委员、中国法学会行政法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行为法学会行政法治分委会常务理事、中国法学会行政法研究会政府规制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法学会行政法研究会案例研究专委会委员、上海市法学会行政法研究会秘书长等学术兼职。曾访学英国剑桥大学、美国麻州大学和美国芝加哥大学。在《中国社会科学》《法学研究》《中国法学》以及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Asian Law Review, Computer Law & Security Review, Information Development 等中英文期刊发表学术论文。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专项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等研究课题，出版个人专著一部，参与编撰著作和教材十余部。任上海市金融与法律研究院研究员，上海市徐汇区区委法律顾问，上海市虹口区、奉贤区复议委员会委员，上海市闵行区人大常委会咨询委员会委员、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间，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与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本人也没有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因此，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一）出席董事会与股东大会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9 次董事会会议，4 次股东大会，其中本人任期内共召开 6 次董事会，2 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本人对任期内董事会提交的全部议案均投以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报告期内，本人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2023 年度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蒋红珍	6	6	0	0	否	2

2023 年度，本人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按时出席了任期内所有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所有议案，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的情况

2023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亲自出席了 2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积极参加各次会议，对相关议案进行认真仔细地审议，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监督，有效的履行了职责。

### （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在 2023 年度内，本人未提议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未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未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未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

### （四）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的情况

自 2023 年 7 月 26 日本当选为公司独立董事至 2023 年底，本人通过股东大会等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本人充分利用股东大会、董事会、现场考察调研等形式到公司进行现场工作，全年现场工作时间为 11 天。通过走访，全面深入了解了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和财务状况，积极与公司管理层和外审机构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重点对公司的管理现状、内控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董

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监督公司业务经营的合规性，监督信息披露控制和程序的执行及其有效性，充分发挥了指导和监督的作用。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本人的沟通交流，定期汇报公司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充分的支持。

#### **（五）与内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情况**

2023 年度，本人仔细审阅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审阅了公司定期报告的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提出了具体意见和要求。

#### **（六）履职学习情况**

为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深交所颁布的相关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并参加了深交所组织的独立董事专题培训，加深对相关法规制度的认识和理解，以不断强化对公司和投资者权益保护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保护的意识和能力。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准确披露了相应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和重要事项，向投资者充分揭示了公司经营情况。上述报告均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

#### **（二）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2023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黄振锋先生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财务管理经验，被聘任为公司财务总监。

#### **（三）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考核、发放的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3年，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公正地发表意见并行使表决权，切实履行了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的义务。我密切关注公司治理运作和经营决策，与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进行了良好有效的沟通，促进了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进一步提高。

2024年，我将继续本着认真、勤勉、谨慎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保证公司董事会的客观、公正与独立运作，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有效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此页无正文，为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之签署页)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蒋红珍

(签署)： \_\_\_\_\_